

附件 1

整体绩效自评报告

单位名称：（公章）五华县华城镇人民政府

填报人：陈伟强

联系电话：0753-4841470

填报日期：2024-4-23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整体概况

五华县华城镇人民政府的主要职责是：执行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、命令和国家制定的法令、法规；制定并落实本镇的经济计划和措施，全面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 and 生活质量；开展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的宣传教育，保障公民的权利，打击违法犯罪，维护社会稳定；发展教育、卫生、民政、文化、体育事业；推进社会保障、社会福利事业和养老保险等工作；加强镇级财政核算的监督管理；制定和组织实施镇村建设规划，保护和改善生活环境和生态环境等。

镇机关党政群机关内设 10 个党政机构，均为非独立核算单位。

- （1）、党政综合办公室
- （2）、人大办公室
- （3）、党建工作办公室
- （4）、纪检监察办公室
- （5）、公共服务办公室
- （6）、综合治理办公室
- （7）、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
- （8）、经济发展办公室
- （9）、规划建设办公室
- （10）、农业农村办公室

其中，行政编制 84 名，行政工勤编制 8 人。

镇所属事业单位设置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5 个，均为非独立核

算单位，分别为：

(1)、经济发展和财政服务中心，为正股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；核定事业编制 6 名，设主任 1 名，副主任 2 名。人员经费由县财政核拨。

(2)、公用事业社会保障服务中心，为正股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；核定事业编制 44 名，设主任 1 名，副主任 3 名。人员经费由县财政核拨。

(3)、农业农村服务中心为正股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；核定事业编制 36 名，设主任 1 名，副主任 3 名。人员经费由县财政核拨。

(4)、文教旅体服务中心为正股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；核定事业编制 6 名，设主任 1 名，副主任 2 名。人员经费由县财政核拨。

(5)、退役军人服务站为正股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；核定事业编制 6 名，设站长 1 名，副站长 1 名。人员经费由县财政核拨。

(6)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，编制事项另行规定。

(二)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。

2023 年，华城镇人民政府在县委、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、重要指示批示精神，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，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，围绕县委、县政府提出的“工匠之乡·宜居五华”奋斗目标，坚持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“两手抓、两不误、两促进”，攻坚克难，勇毅笃行，全镇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发展稳中向好，实现了“十四

五”中期良好开局。主要有如下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：

1、坚持强基础、提品质，城乡面貌大为改观。一是镇域发展持续加快；二是乡村振兴亮点纷呈；三是生态底色愈加凸显。

2、坚持保稳定、促和谐，社会治理成效显著。一是网格管理精细入微；二是治理能力与时俱进；三是安全底线毫不动摇。

3、坚持解民忧、惠民生，幸福指数不断攀升。一是疫情防控常抓不懈；二是科教文卫多点发力；三是民生保障全面覆盖。

4、坚持转作风，提效能，政府建设全面加强。一是法治政府深入推进；二是廉政建设不断加强。

（三）整体支出绩效目标。

根据《五华县财政局办关于开展 2023 年度财政资金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》的相关规定，对照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信息指标评分标准，我镇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综合得分为 98 分。

（四）整体收入和整体支出情况。（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）。

华城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总收入 12409.74 万元，其中本年收入 12409.74 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017.6 万元，比上年决算增加 4451.11 万元，增长 79.96%。主要变动情况：财政拨款预算收入增加。

2.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392.14 万元。

3.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，因部门决算编报口径调整，本年新增此项收入纳入决算编报范围，我部门本年无发生额。

4.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，与上年决算持平。
5. 事业收入 0 万元，与上年决算持平。
6. 经营收入 0 万元，与上年决算持平。
7.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，与上年决算持平。
8. 其他收入 0 万元，与上年决算持平。

华城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总支出 12409.74 万元，其中本年支出 12409.74 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基本支出 3631.78 万元，比上年决算减少 763.91 万元，下降 17.38%，认真贯彻落实中央“八项规定”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，进一步从严控制“三公”经费等基本支出。

2. 项目支出 8777.96 万元，比上年决算增加 7607.16 万元，增长 649.74%，主要变动情况：认真落实省委“1310”具体部署和省“百千万工程”首批典型镇工作部署，增加了特色小镇和行政体制改革等群众期盼的好事实事建设项目，项目支出财政拨款数增加。

3.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，与上年决算持平。
4. 经营支出 0 万元，与上年决算持平。
5.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，与上年决算持平

二、绩效自评情况

（一）自评结论

根据《五华县财政局办关于开展 2023 年度财政资金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》的相关规定，对照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信息指标评分标准，我镇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自评价综合得分

为 98 分，扣减 2 分。

（二）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

1. 预算编制情况。

（1）预算编制。

①预算编制合理性

我镇能够按照《预算法》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，参考上一年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年度的收支预测科学编制预算，避免年中大幅追加以及超预算，确保单位预算编制合理性。本项指标分值 5 分，自评得分 5 分。

②预算编制规范性

我镇部门预算编制能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》的要求，符合县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，确保预算编制规范性。本项指标分值 5 分，自评得分 5 分。

③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

2023 年，我镇财政拨款收入 12409.74 万元，支出 12409.74 万元。本项指标分值 4 分，自评得分 4 分。

④预算编制的及时性

我镇预算编制能够按照县财政部门的相关要求，在规定时间内按时进行编制，确保预算编制及时性。本项指标分值 4 分，自评得分 4 分。

（2）目标设置。

①绩效目标合理性

我镇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充分，符合客观实际，与部门履职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。本项指标分值 5 分，自评得分 5 分。

②绩效指标明确性

我镇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、细化、可量化。本项指标分值 5 分，自评得分 5 分。

2. 预算执行情况。

(1) 资金管理。

①上级专项资金分配的及时性

上级专项资金分配及时。本项指标分值 4 分，经计算自评得分 4 分。

②结转结余率

2023 年，我镇财政拨款收入 12409.74 万元元，支出 12409.74 万元，无结转结余。本项指标分值 4 分，自评得分 4 分。

③上级专项资金的支出执行率

我镇上级专项资金支出执行率为 100%。本项指标分值 6 分，经计算自评 6 分。

④政府采购执行率

2023 年我镇政府采购计划数 83.27 万元，2023 年我镇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3.27 万元，其中：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5.22 万元、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54.21 万元、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3.84 万元。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3.27 万元，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.00%。 本项指标分值 2 分，自评 2 分。

⑤财务合规性

我镇严格执行资金管理、费用支出等制度；会计核算规范，不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、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；不存在截留、挤占、挪用项目资金情况，另外，在单位内控制度执行方面、“三重一大”政策执行方面，以及工程项目管理方面需要加强。本项指标分值 4 分，自评 4 分。

⑥预决算信息公开性

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，我镇及时在五华县财政局门户网站、政府网内设部门门户网站公开了 2023 年预算公开信息，2023 年决算县财政局暂未批复，未进行公开。本项指标分值 4 分，经计算自评 4 分。

（2）项目管理

①项目实施程序

我镇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规范，符合申报条件；申报、立项、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和规定；项目招投标、调整、完成验收等履行相应手续等。本项指标分值 2 分，经计算自评 2 分。

②项目监管

我镇财务、各职能部门会同县财政、县纪委监委、县审计等部门，按规定对所实施项目进行检查、监控、督促等管理。本项指标分值 5 分，自评 4 分。

（3）资产管理

①资产管理安全性

我镇制定了资产管理制度，定期对资产进行盘点，做到账实相符。所有资产保存完整、使用合规、配置合理、处置规范、非税收入及时足额上缴。同时，要加强对已到期报废年限的资产进行处置管理。本项指标分值 2 分，自评 1.5 分。

②固定资产利用率

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，我镇固定资产净值 1634.36 万元，资产利用率 100%。本项指标分值 3 分，经计算自评 2.5 分。

（4）人员管理

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：

我镇有行政编制 84 名、行政工勤编制 8 名、事业编制 98 名。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，实有行政在职人员 84 人，行政工勤在职 8 人，事业在职人员 98 人，财政供养人员控制在预算编制以内，编制内在职人员控制率为 100%。本项指标分值 2 分，经计算自评 2 分。

（5）制度管理

管理制度健全性：

我镇制订了“三重一大”政策、财务管理制度、内部控制制度、干部职工考勤制度、请销假制度、公务用车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，并严格执行。本指标分值 4 分，自评 4 分。

3. 预算使用效益。

（1）经济性

公用经费控制率：

2023 年，我镇公用经费支出 271.7 万元，其中：三公经费支出 6 万元。县财政批复三公经费年初预算 6 万元，实际支出 6 万元，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等于预算批复年初预算数。公用经费开支符合财经制度，相关政府采购项目均严格实行了政府采购程序，控制率为 100%。本指标分值 4 分，自评 4 分。

（2）效率性

①重点工作完成率

2023 年，我镇已按县委县政府工作要求，均已完成工作任务。本项指标分值 3 分，自评 3 分。

②绩效目标完成率

我镇已完成整体支出绩效目标。本项指标分值 3 分，自评 3 分。

③项目完成及时性

我镇所有重点项目均按计划完成。本项指标分值 3 分，自评 3 分。

（3）效果性

社会经济环境效益：

我镇履行部门职责，统筹协调保障促进全镇经济社会和生态环境发展，努力建设富庶华城并产生积极深远影响。本项指标分值 10 分，自评 10 分。

（4）公平性

①群众信访办理情况

我镇承办各类信访事项及时督办、答复，积极调解处理各类综治信访事件，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，没有积压待处理案件，均已按期办结。本项指标分值 3 分，自评 3 分。

②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

我镇狠抓内部管理，认真履行部门职责，得到广大干部群众的一致认可。此外，通过发放调查问卷、公众号平台调查等方式进行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，经统计，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为非常满意。本项指标分值 4 分，自评 4 分。

4. 加减分项

无

（三）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

1、存在问题：绩效评估理念尚未牢固树立，未建立并健全绩效管理制度，绩效评估管理方面的专业人员缺乏，表现为对全面实施绩效管理认识不够，单位内部绩效工作力量薄弱，多以财务人员牵头开展绩效管理，工作推动机制不全。

2、改进意见：提高认识，整合资源，将业务骨干充实到绩效管理队伍中来，切实发挥项目责任人责任，理顺单位内部业务流程和管理责任。

三、下一步工作计划

（一）健全绩效评价体系，并设立对应的绩效评价职能办公室。办公室应当按照绩效评价要求，在办公室主要负责人直接领

导下，建立适合本办公室实际情况的绩效评价体系，全面梳理业务流程，明确业务环节，实现绩效评价体系全面、有效实施。

（二）建立绩效评价制度，促进内部信息共享。针对绩效评价建立和实施的实际情况，办公室应当按照绩效评价要求积极开展绩效自我评价工作。

（三）加强监督检查工作。监督检查和自我评价，是绩效评价得以有效实施的重要保障。办公室应当建立健全绩效评价的监督检查和自我评价制度，通过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，检查绩效评价实施过程中存在的突出问题、管理漏洞和薄弱环节，进一步改进和加强绩效评价；通过自我评价，评估绩效评价的全面性、重要性、制衡性、适应性和有效性，进一步改进和完善绩效评价。